

2020年苏州市级预算草案说明事项

一、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2019年苏州市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9年苏州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728.8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98.54亿元，专项债务限额930.35亿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苏州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390.6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20.27亿元，专项债务余额770.35亿元。

2019年苏州市获得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167亿元、再融资债券40.9亿元。2019年苏州市一般债券还本支出40.62亿元，付息支出21.61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42.13亿元，付息支出23.72亿元。2020年苏州市一般债券还本支出预算数107.57亿元，付息支出预算数22.68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预算数161.7亿元，付息支出预算数27.94亿元。

（二）2019年苏州市级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9年苏州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52.7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42.1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10.63亿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224.8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3.6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31.2亿元。

2019年苏州市级获得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17.2亿元，专项用于新塘1456组旧城区改建项目、刘家坟谈埂上

旧城区改建项目、XC-2（相城）项目的土地收储。2019年市级一般债券还本支出5.89亿元，付息支出3.66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3.7亿元，付息支出4.3亿元。2020年市级一般债券还本支出预算数20.14亿元，付息支出预算数3.5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预算数39.38亿元，付息支出预算数4.75亿元。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持依法依规举债，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有效防控债务风险。

二、苏州市级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19年，中央、省对我市市区转移支付补助118.0亿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38.0亿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2亿元，专项转移支付58.0亿元。市对区县转移支付补助137.3亿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40.0亿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0亿元，专项转移支付87.3亿元，以上数字为快报数，待中央、省与我市，市与区办理结算后，数字仍将发生变化，我们将在2019年市级决算中予以反映。

2020年，预计中央、省对我市市区转移支付补助金额为115.0亿元。其中，预计中央、省对我市一般转移支付补助38.0亿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2亿元，专项转移支付55.0亿元。2020年预计市对区县转移支付补助138亿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45亿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0亿

元，专项转移支付 83 亿元。

三、苏州市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安排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

2020 年市级“三公”经费预算汇总数 1.58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7 亿元，下降 4.32%。具体来说：

1、因公出国(境)费 0.37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3 亿元，下降 7.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相关规定严控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96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2 亿元，增加 1.84%。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3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5 亿元，增长 17.1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个别单位公车损耗严重，已濒临报废年限，经机关事务局批准准许更新年限较长的车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64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3 亿元，下降 4.3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车辆数减少，相应运行经费下降；

3、公务接待费 0.25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6 亿元，下降 19.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严控接待费支出。

（二）会议费、培训费。

2017 年市级会议费预算 0.40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4 亿元，下降 9.37%；培训费预算汇总数 1.19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 亿元，下降 8.29%。会议费、培训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市深入贯彻厉行节约精神，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

四、苏州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

2020 年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继续以十九大报告为指引，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苏州市委 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精神，秉承“用钱必问效”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不断规范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以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切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发展。

一是扩大绩效目标填报范围，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将所有的专项资金支出、市立项目支出和财政预算安排在 500 万元以上的部门经常性支出，市财政补助市（区）的专项支纳入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建立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再评价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绩效管理链条。2020 年市级纳入年度绩效管理计划项目 485 个，涉及财政资金 126 亿元，全面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四个同步”，实现了四本预算的全覆盖。

二是持续推进项目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对 2020 年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监控范围涵盖所有预

算部门；对 2019 年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开展绩效再评价，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对 8 个项目开展重点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8.1 亿元，评价类型涵盖项目评价、政策评价等。

三是拓展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范围，持续开展政府专项资金、政府购买服务等项目绩效评价试点工作；继续加大绩效评估结果应用力度，研究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进一步推进绩效信息报送人大，加大绩效信息向社会公开力度。